

法苑周刊

Law Home Weekly

本刊主笔：王睿卿

主笔闲话

数字正义



在物联网、大数据、AI、5G 等技术融合发展的趋势下，机器学习等算法可以充分挖掘大数据蕴藏的巨大价值，让 AI 获得洞察力，比人类更准确、更高效地解决各种问题。在万物互联的数据驱动文化与数据生态系统共同作用之下，人类迈入了全新的数字世界。

当互联网科技带来生活便利的同时，也成为高悬在我们头上的“达摩克利斯之剑”。从网络过度使用，我们开始关注数字健康问题；从网络平台个人信息泄露，我们开始反思当人的一切喜怒哀乐被数据化、算法所带来的危害；从基因编辑婴儿，我们开始担忧科技伦理缺失可能导致的无法预估的风险。在万象更新的数字世界，在众星闪耀的人工智能时代，法律诸神逐渐隐去。何为数字正义？如何实现数字正义？成为人类进化与重生中新的问题。

全球数字正义理论的开创者、世界 ODR 教父伊森·凯什与奥娜·拉比诺维奇·艾尼所著《数字正义——当纠纷解决遇见互联网科技》首次提出了互联网世界里的数字正义理论，指出数字正义理论将会逐步取代传统正义理论，成为数字世界的原则和准绳。

如果想了解更多详细内容，建议您阅读本期“非常阅读”推荐的这本《数字正义》。

王睿卿

数据+案例 提示民企法律风险

宝山法院发布涉民营企业民商事审判和执行白皮书

□法治报通讯员 贾路

近日，宝山法院发布了《涉民营企业民商事审判和执行白皮书》。白皮书分为民商事审判篇、执行篇及典型案例三大部分，立足 2016–2018 年三年间涉民营企业民商事案件的审判、执行数据，分析民营企业在内部管理、经营、诉讼、执行中存在的各类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并选取了 8 件审判和执行的典型案件，既是以案说法提示企业法律风险，也是总结提炼了法院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经验做法。该白皮书向宝山区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以及该区多家民营企业发送，受到广泛欢迎和好评。

大数据：清晰展现审执全貌

本次白皮书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全面呈现了宝山法院近三年涉民营企业民商事案件的审判、执行情况。

在审判方面，2016–2018 年，宝山法院共受理涉民营企业民商事审判案件 10935 件（不含执行）。涉案件类型主要包括：商事合同类案件、房产类案件、劳动争议类案件、公司类案件、破产清算类案件等。

根据统计数据总结出涉民营企业民商事案件的三个特点：

一是涉民营企业民商事案件数量持续增长，2017 年受理数同比上年增长 38.63%；2018 年受理数同比上年增长 34.43%。二是涉民营企业民商事案件中，商事合同纠纷占比较高，三年共受理 6188 件，占比 56.59%；房产类和劳动争议类纠纷居次，三年受理分别 2804 件、823 件。买卖合同纠纷、承揽合同纠纷等传统收案类型的收案数总体呈持续增长态势。

此外，近三年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含金融借款、民间借贷）显著增加，2018 年受理 556 件，比 2016 年增长了 166.03%，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民营企业融资需求的趋势。与经济转型相适应，服务合同纠纷案件数增幅显著，2018 年受理 138 件，比 2016 年增长了 283.33%，反映出服务业经济的日益活跃和服务业领域纠纷的持续增长。三是涉民营企业民商事案件涉诉主体的经营领域相对集中。以 2016–2018 年三年受理的 3420 件涉民营企业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为例，涉钢铁行业的案件 799 件（占 23.36%），涉运输业的案件 556 件（占 16.26%），涉机械制造业的案件 493 件（占 14.42%），涉金属材料行业的案件 423 件（占 12.37%），这反映了宝山区的区域特点。

在执行方面，2016 年至 2018 年，宝山法院共执结各类涉民营企业执行案件 8967 件（首次执行案件）。上述案件中，申请人为民营企业的案件有 3239 件，被执行人为民营企业的案件有 7222 件。

经过针对被执行人为民营企业的案件的分析，主要特点如下：一是案由相对集中。在被执行人为民营企业的案件中，以各种合同类民商事纠纷为主，约占 45%。劳动争议类案件亦占了很大比例，占 39.48%。二是各类案件的执行完毕率差异化较明显。劳动争议类案件和交通事故类案件执行完毕率较高，分别达到 79.48%和 88.89%；民间借贷类案件和普通商事合同类案件的执行完毕率相对较低，特别是民间借贷类案件，执行完毕率仅为 38.30%。

典型案例：以案说法提示风险

本次白皮书共选取了近三年来宝山法院审判、执行涉民营企业案件中具有典型或示范意义的 8 个案例，其中包括 2 例劳动争议类案件、1 例房产类案件、1 例公司间票据纠纷案件、1 例破产清算类案件，3 例涉民营企业执行案件。

通过典型案例的展示，更形象地向民营企业提示了在当前经济环境下面临的经营风险。例如案例一《“互联网+”新业态下的用人模式认定劳动关系需谨慎》、案例二《因客观情况变化解除劳动合同企业应支付经济补偿金》以及案例四《电子商业汇票被拒付持票人向前手追索票款获支持》等对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下民营企业如何维护自身权益予以了提示。

同时，如案例三《承租人延付租金但未构成根本违约出租人主张解除房屋租赁合同未获支持》、案例五《积极促成和解、终结破产程序、挽救濒危民企、维护各方权益》

等案件也反映出宝山法院一直树立在司法工作各个环节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发展的思维，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全方位、各环节为包括民营企业在内的各类市场主体的发展营造更好的发展环境和氛围。

多重建议：总结问题提出对策

白皮书披露，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及诉讼方面存在一些问题：如企业在内部管理中存在着用工不规范、运行不规范等问题；在实际经营中存在着合同履行中常有违约情况、风险防范意识不足、融资活动常现纠纷等；在诉讼中也有着滥用诉权浪费资源、证据意识不强导致败诉等问题。

宝山法院在白皮书中对于企业如何规范运营、规避各类风险，提出了建议：从宏观层面，企业要练好自身内功，进一步优化经营模式，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发挥好公司制度的优势，依法合理地应对公司转型。从具体层面，建议民营企业一是要加强内部风险管控，二是要规范人力资源管理，三是要完善公司管理模式，四是要完善合同管理，五是要提高应诉能力。从这五方面对民营企业的经营发展提出了相关建议。

白皮书同时也总结了涉民营企业执行案件影响执行效果的几个问题：一是不少被执行人偿债能力差，二是出资不实、资产混同等企业经营不规范现象较多，三是股东滥用资本认缴制度影响债权人胜诉权益的实现。

针对如何提高涉民营企业案件执行效果，白皮书提出了 4 条对策：一是提示民营企业既要诚信经营，又要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二是用好执行追加制度，追加出资不实的股东为被执行人；三是用好“执转破”制度，从源头化解纠纷、公平保护债权人利益；四是加强执行联动，限制被执行企业工商信息的变更。



在校生全职工作引纠纷 单位被判支付未发工资	投保人隐瞒疾病未告知 与保险公司各担责 50%	同居12年未领证 女子诉离婚获支持
近日，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劳动关系纠纷案。小雨是某艺术院校学生，2017 年 7 月，其本科毕业后考上了硕士研究生，小雨以应届生身份入职北京某专修学院从事传媒工作室干事工作。双方签订《劳动合同书》，约定每月基本工资为 3200 元。2017 年 11 月，因客观原因传媒工作室的所有工作停止，小雨在工作室没有了具体工作，但每周三仍在学院授课。因学院仅支付了小雨部分工资，小雨遂诉至法院，要求学院支付 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发放的基本工资，并支付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共计 14000 余元。	近日，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保险纠纷案件，判决某人寿保险公司赔偿李某保险金 7 万余元。	事实婚姻是一种婚姻关系存在的方式，是指男女双方在主观上具有永久生活的目的，在客观上具有未经结婚登记机关登记，未领取结婚证即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的事实。自 1994 年 2 月 1 日以后，我国现行《婚姻法》就不再承认事实婚姻。那么，在此之前形成的事实婚姻，若夫妻感情破裂，其中一方起诉离婚，会获得法院的支持吗？近日，湖南省石门县人民法院就审结了一起事实婚姻离婚案件，在查明事实的基础上，原告的离婚诉求获得了法院的支持。
北京某专修学院辩称：双方的本意是建立劳动关系，正常情况下应该坐班。学院是按照小雨实际的出勤天数计算工资，2017 年 11 月、12 月，学院把包括课时费在内的工资发给了小雨，其他时间缺勤才扣款，并没有拖欠基本工资。小雨则称，入职时已告知学院即将就读研究生的情况，并约定无需坐班。	2015 年 9 月，李某作为投保人、被保险人与某人寿保险公司签订一份《人身保险合同》，由李某向保险公司购买人生终身寿险和重大疾病保险，同时约定了保险期限、交费方式及保费金额等。合同签订后，李某按约交纳保费至 2018 年。	自 1984 年 1 月，刘玫与黄洪就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在一起，婚后生育一子一女，同居期间一直没有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后因家庭琐事，双方发生矛盾，导致夫妻感情破裂，二人自 1996 年开始分居生活至今。2019 年 3 月 4 日，刘玫向法院起诉，要求与黄洪解除事实婚姻关系。
法院认为：专修学院以招聘应届毕业生的名义录取小雨，双方签订了劳动合同，小雨受专修学院的管理，并从事专修学院安排的有报酬的劳动，专修学院也为小雨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小雨在 2017 年 11 月 15 日之前均为全勤，并未体现其为兼职性质。因此双方之间符合劳动关系的基本特征，应认定存在劳动关系。法院判决专修学院支付小雨 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工资差额 3825 元，并支付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 3200 元。	2017 年、2018 年，李某因身体不适住院治疗，两次住院均诊断为慢性肾脏病。李遂某要求保险公司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 15 万元。庭审中，保险公司提出抗辩，原告带病投保，在购买保险时未如实告知患病事实，根据《保险法》第十六条规定，保险公司不承担赔偿或给付保险金责任。	法院认为：原告刘玫与被告黄洪共同生活在一起，虽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双方同居关系始于 1994 年 2 月 1 日民政部《婚姻登记管理条件》公布实施以前，应当按事实婚姻处理。双方婚后虽然建立了一定的夫妻感情，并生育一子一女，但后因二人感情不和导致长期分居，现刘玫起诉离婚，黄洪也表示双方分居长达几十年并同意离婚，可见夫妻感情确已完全破裂，故对原告刘玫要求离婚的诉讼请求，应予准允，遂判决准予原告刘玫与被告黄洪离婚。
社址：上海市小木桥路 268 弄 1 号（200032）	电话总机：34160932 订阅热线：33675000 广告热线：64177374	交通安全周刊电话：28953353 零售价：1.50 元 上报业印刷

公告		
从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8 日，我支队民警依法扣留的车辆中，由于车主和驾驶人逾期未来接受处理而滞留的涉案车辆共计 930 辆，其中普通二轮 13 辆、轻便摩托车 22 辆、电动车 806 辆、小型汽车 4 辆、自行车 43 辆、共享单车 3 辆、人力三轮 35 辆、正三轮 1 辆、燃气车 3 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 112 条之规定，现将下列车辆公告（公告中无车牌号按照扣留车辆日期进行编号/月/日/序号）。公告三个月期间，车主及驾驶人逾期仍不来接受处理的，对扣留的车辆依法处理。		
上海市公安局 长宁分局交警支队 2019年6月5日		
序号	车牌号	车型
1	/2/1/1	电动车
2	/2/1/3	电动车
3	/2/1/5	电动车
4	/2/1/6	电动车
5	/2/1/7	电动车
6	/2/1/8	电动车
7	/2/1/9	电动车
8	/2/1/10	电动车
9	/2/1/11	电动车
10	/2/1/12	电动车
11	/2/1/13	电动车
12	/2/1/14	电动车
13	/2/1/19	电动车
14	/2/1/22	电动车
15	/2/1/25	电动车
16	/2/1/26	电动车
17	/2/1/27	电动车
18	/2/1/28	自行车
19	/2/1/29	电动车
20	/2/1/31	电动车
21	/2/1/33	电动车
22	/2/2/5	电动车
23	/2/2/6	电动车
24	/2/2/7	电动车
25	/2/2/9	电动车
26	/2/2/11	电动车
27	/2/2/14	电动车
28	/2/2/16	电动车
29	/2/2/17	电动车
30	/2/2/18	电动车
31	/2/2/20	电动车
32	/2/2/21	电动车
33	/2/2/22	电动车
34	/2/2/26	电动车
35	/2/2/27	电动车
36	/2/2/28	电动车
37	/2/2/29	电动车
38	/2/2/30	电动车
39	/2/2/31	电动车
40	/2/2/32	电动车
41	/2/2/35	电动车
42	/2/2/36	自行车
43	/2/2/37	电动车
44	/2/2/38	电动车
45	/2/2/39	电动车
46	/2/3/1	电动车
47	/2/3/2	单车
48	/2/3/3	电动车
49	/2/3/4	电动车
50	/2/3/5	电动车
51	/2/3/6	电动车
52	/2/3/7	电动车
53	/2/3/9	电动车
54	/2/3/11	轻便
55	/2/3/13	电动车
56	/2/3/14	电动车
57	/2/3/18	电动车
58	/2/3/23	电动车
59	/2/4/1	轻便
60	/2/4/2	三轮车
61	/2/4/3	电动车
62	/2/4/4	电动车
63	/2/4/5	电动车
64	/2/4/6	轻便
65	/2/5/1	电动车
66	/2/6/1	电动车
67	/2/8/1	电动车
68	/2/8/2	电动车
69	/2/8/3	电动车
70	/2/9/1	电动车
71	/2/9/2	电动车
72	/2/10/3	电动车
73	/2/11/1	电动车
74	/2/11/2	电动车
75	/2/11/3	电动车
76	/2/11/10	电动车
77	/2/11/11	电动车
78	/2/11/13	电动车
79	/2/11/14	电动车
80	/2/11/16	电动车
81	/2/11/19	电动车
82	/2/11/20	三轮车
83	/2/11/21	电动车
84	/2/11/22	电动车
85	/2/11/23	电动车
86	/2/11/24	电动车
87	/2/11/26	电动车

(续转A2-B2中缝)